

## 立法会十五题：启德新邮轮码头标书评审

\*\*\*\*\*

以下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马时亨今日（一月三十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就单仲偕议员的提问的书面答复：

问题：

政府正进行公开招标，在启德发展新邮轮码头。在评审标书方面，标书的质素和标价分别占百分之七十（70%）和百分之三十（30%）。此外，政府亦已邀请数人担任独立顾问，向投标评审委员会就特定范畴提供意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 鉴于政府采用的《物料供应及采购规例》订明，若质素对招标承投的服务或产品合约而言极为重要，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分别应占三至四成（30%-40%）和六至七成（60%-70%）的比重，上述招标项目中质素所占比重高达七成（70%）并大幅偏离该规例所订比重的原因；自一九九七年至今，有何招标项目采用类似做法；及

（二） 一九九七年至今是否有其它招标项目曾邀请个别人士担任独立顾问向有关的投标评审委员会提供意见；若有，详情为何；若否，上述的招标项目偏离一贯做法的原因？

答复：

主席女士：

就单仲偕议员的提问，我的答复如下：

（一） 政府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进行公开招标，在启德发展新邮轮码头。在评审标书时，政府会采用质素和标价评审的相对比重为百分之七十（70%）和百分之三十（30%）的评分制度。

根据政府《物料供应及采购规例》的指引，部门在厘定技术／质素和标价评分的相对比重时，一般应采用分别为三至四成（30%-40%）和六至七成（60%-70%）的比重。如有充分理据，部门亦可建议较高的技术／质素评分比重。

政府的目的是发展一个国际级邮轮码头，具备先进和方便使用的设施，及提供高效率和高质素的服务，以提升香港成为区内具领导地

位的邮轮中心。我们的重点不单是追求土地收益，而是要发展世界级的邮轮码头，提供优质码头服务。政府认为现时的评分制度可以确保质素及标价方面均得到充分的考虑。

自从政府在二零零六年十月宣布新邮轮码头项目的发展后，旅游事务署一直积极与持份者沟通，包括国际及区内邮轮市场的主要参与者、本港旅游业、相关行业商会和专业团体，征询他们对新邮轮码头发展规范的意见。在沟通的过程中，响应者对建议的标价和质素的比重并无异议。

自一九九七年至今，亦曾有其它采用类似现今新邮轮码头标书评分比重的例子，如承投政府土地以发展尖沙咀前水警总部；承投政府土地以发展马湾南部；承投为卫生署病理化验服务部供应硬件和软件以推行化验室信息系统；及为政府供应及推行公共服务电子化计划等。

(二) 新邮轮码头的投标评审委员会的成员是由相关的政府政策局及部门组成，并由旅游事务专员出任主席。政府已委聘独立邮轮专家和工程专家，向评审委员会提供邮轮码头的营运和工程方面的意见。廉政公署将以观察员的身份参与评审过程。我们亦已邀请独立顾问向评审委员会就特定范畴提供意见。他们是立法会经济发展事务委员会主席及立法会在二零零七年访问海外邮轮码头设施的海外职务访问团副团长林健锋议员，和香港旅游发展局总干事刘镇汉先生。他们会就旅游及市场推广方面向评审委员会提出意见。此外，我们亦已分别邀请香港建筑师学会和香港工程师学会分别提名一位会员出任独立顾问，在建筑和工程方面为评审委员会提供意见。这些顾问以个人名义被委任，不需要代表个别机构或界别，可以确保他们的独立身分。

我们认为现行的安排既可确保评审过程公平公正，亦可吸纳各界的意见。

我们在向业界咨询过程中，回应者亦支持这个安排。

我们在二零零三年公开招标发展尖沙咀前水警总部时，曾委任非评分委员向当时的投标评审委员会提供意见。

完

2008年1月30日(星期三)